

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公司于2018年6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，决议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于2018年6月26日、2018年7月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登载了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2018-044）、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8-046）。

2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
3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7月12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4:30。

网络投票时间：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18年7月12日上午9:30—11:30，下午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：2018年7月11日下午15:00至2018年7月12日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1510会议室。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韩玉辉先生。

6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

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7、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计 13 名，代表股份 216,109,64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571,388,692 股的 37.8218%。

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 10 名，代表股份 216,079,74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7.8166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29,9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0052%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：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；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）共 7 人，代表股份 3,451,47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6040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4 人，代表股份 3,421,57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5988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29,9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0052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和部分董事候选人出席或列席了现场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议案的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法定代表人以及调整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216,079,74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62%；反对29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38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：同意3,421,57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337%；反对29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866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获得了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216,079,74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62%；反对29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38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：同意3,421,57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337%；反对29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866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获得了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216,079,74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62%；反对29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38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：同意3,421,57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1337%；反对29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866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获得了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4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会议以累计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原普先生、杨新先生、闵洁先生、朱海江先生、苏晶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；任期三年，自2018年7月12日起至2021年7月11日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非独立董事选举结果：

4.1、选举原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；

同意216,079,748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62%；

4.2、选举杨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；

同意216,079,758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62%；

4.3、选举闵洁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；

同意216,079,768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62%；

4.4、选举朱海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；

同意216,079,778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62%；

4.5、选举苏晶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；

同意216,079,788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62%。

5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会议以累计投票制的方式选举马作武先生、唐清泉先生、萧端女士、齐德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；任期三年自2018年7月12日起至2021年7月11日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独立董事选举结果：

5.1、选举马作武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；

同意216,079,745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62%；

5.2、选举唐清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；

同意216,079,755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62%；

5.3、选举萧端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；

同意216,079,765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62%；

5.4、选举齐德昱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；

同意216,079,775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62%。

6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；

会议以累计投票制的方式选举许健先生、郑名源先生、纪学军先生、李洪先

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；任期三年，任期三年自2018年7月12日起至2021年7月11日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监事选举结果：

6.1、选举许健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；

同意 216,079,74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62%；

6.2、选举郑名源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；

同意 216,079,75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62%；

6.3、选举纪学军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；

同意 216,079,76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62%；

6.4、选举李洪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；

同意 216,079,77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62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会议由北京大成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李品磊律师、王可业律师见证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《法律意见书》认为：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的程序、召集人的资格、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资格、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本次会议的相关议案；
- 3、北京大成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7月13日